

新疆农业大学 2020 年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 开展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工作 实施细则及复试办法

为保证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推荐优秀硕士研究生申请硕博连读资格攻读博士学位（以下简称硕博连读）工作的顺利开展，进一步提高我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质量，加大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力度，深入实施素质教育，根据《新疆农业大学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和培养工作规定（试行）》（新农大学位发〔2016〕2号）及《关于做好 2020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新农大研发〔2020〕1 号）文件规定和要求，结合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实际情况及博士生培养规律，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制定了 2020 年水利工程专业开展硕博连读研究生选拔工作实施细则，具体细则如下：

一、选拔原则

硕博连读招生选拔工作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全面考核、择优录取的原则，要突出对考生思想政治、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实际能力、科研潜力等方面的考察，合理取舍。

二、组织机构与领导

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分别成立硕博连读招生选拔工作领导小组和复试专家小组，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一) 硕博连读招生选拔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马英杰

成员：林丽、郭海庆、牧振伟、陈英杰、海拉提、柏涛

主要职责为：硕博连读招生选拔工作具体组织实施，制定实施细则及复试办法，审批复试专家小组组长、成员名单；审核复试专家小组提出的拟录取名单并报新疆农业大学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批；处理招生过程中的问题和申诉。

(二) 硕博连读招生选拔复试专家小组

复试专家小组由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教学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公道正派、外语水平较高的博士生导师或教授、领导小组成员等组成，主要职责为：对申请考生进行综合面试，根据考生面试情况，公正、公平、科学、合理地给考生评分，小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最终提出拟录取名单。

三、选拔范围及人数

硕博连读选拔对象为我校 2019 级非定向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硕士阶段专业与博士招生专业相同或相近（同等学力者除外），选拔的硕博连读研究生的人数，不超过选拔当年本学科招收博士研究生的 1/2（以 2020 年招生目录为准）。

四、申请条件

（一）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政治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热爱祖国，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关心

时事，遵纪守法，品德优良，具有集体主义观念和艰苦奋斗的工作作风；服从国家需要，能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二）热爱专业，牢固地掌握本学科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对科学研究有浓厚兴趣，具有严谨的科学研究态度、较强的综合分析能力、并且具有创新和合作精神。

（三）具有较强的外语运用能力，能够熟练地在本专业领域内开展学术交流。

（四）身心健康。

（五）除满足以上基本条件后，还需符合以下条件：

（1）硕士研究生入学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成绩优良。

（2）本科期间课程学习与毕业设计成绩优良；已修硕士阶段课程成绩优良。

（3）外语水平应达到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 425 分及以上，少数民族学生还须通过汉语水平 MHK 考试，成绩达到三级甲等以上，外语水平没有达到上述条件的申请者须参加硕博连读招生选拔当年学校统一组织的博士英语入学考试，合格分数线由学校统一划定。

（4）具有良好的科研基础和科研潜力，有较强的独立从事科研工作的能力。

五、选拔工作

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至 5 月 25 日开展硕博连读选拔工作，具体如下：

（一）提交材料

由研究生本人提出申请，于 5 月 4 日前提交以下材料：

- （1）《新疆农业大学硕博连读申请表》；
- （2）研究生及本科学习期间成绩单、英语水平成绩单、MHK 成绩单；
- （3）《新疆农业大学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
- （4）招生简章规定的其他材料。

（二）综合面试

综合面试包括综合测试和导师评价两部分，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1）综合测试

评分为百分制，复试专家小组从以下几方面对考生进行综合测评：①思想政治、人文素养、举止礼仪等综合素质；②基础知识、基本理论、专业知识；③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及科研潜力；④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⑤外语应用水平；⑥心理承受能力。

根据考生综合测试情况及提交的申请材料，给出最终综合测试成绩。

(2) 导师评价

报考导师对考生进行综合测试后,对考生是否符合其研究方向进行科学研究给出评价意见,报考导师具有一票否决权。

六、成绩计算与录取

硕士研究生申请硕博连读录取后,占录取专业入学当年招生计划,原则上每位博导招收硕博连读研究生的人数不超过1人,在硕博连读生转入博士阶段后占该博导当年的博士招生指标。

成绩计算办法如下:综合面试成绩即为复试总成绩,学院按考生复试总成绩排序,从高到低依次录取,报新疆农业大学研究生处统一公示,有以下情况之一不予录取:

(1)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与体检审核不合格者(入学报道时合并进行);

(2) 综合面试成绩不合格(分数在60分以下)者;

(3) 导师评价意见为“否”者;

(4) 外语水平没有达到申请条件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博士英语入学考试后未达到学校统一划定合格分数线者;

(5) 其他经学院工作领导小组和复试专家小组认为不适宜录取者。

七、时间安排

申请硕博连读生应在2020年5月4日前将申请材料提交到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研究生秘书处。5月11日前将参加英语考

试的人员名单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5月25日前完成综合考核，并将考核结果报送新疆农业大学研究生处。需要参加新疆农业大学英语统一考试的考生，按照招生简章要求按时参加考试。

相关时间和考核方式安排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发生变化时，将另行通知。

八、培养计划与课程学习

硕博连读研究生实行硕士阶段与博士阶段贯通培养，其培养计划由博士阶段导师和硕士阶段导师根据本专业硕博连读研究生培养方案制定。

硕博连读研究生进校后应在前4个学期内修完全部课程，获得规定的课程总学分，并完成博士学位论文开题。

九、入学审核与分流退出

硕博连读生在获取硕博连读资格后，按硕博连读生培养，在第4学期末进行入学审核，根据审核情况进行分流，审核不通过的按照普通硕士要求进行培养或按肄业处理。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为审核不通过：

- (1) 课程成绩不合格或重修；
- (2) 博士论文开题未通过；
- (3) 个人身心状况不适宜继续学习；
- (4) 自愿放弃攻读博士学位；
- (5) 违法或严重违反校规校纪受到纪律处分；

(6) 其他经学位委员会认定不适宜作为博士继续培养的情况。

十、学习年限及博士学位论文的要求

硕博连读生博士阶段学制3年，学习期限最少3年，最长不超过6年。

毕业与学位授予条件同普通博士生。

硕博连读生不进行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十一、管理办法

(1) 硕博连读生进入博士学习阶段前按硕士研究生管理。

(2) 硕博连读生在硕士学习阶段，学费和奖助学金按照硕士研究生标准执行，在转入博士研究生学习阶段后，学费和奖助学金标准按照博士研究生标准执行。

(3) 确定为硕博连读的研究生，若因个人原因（如退学、身体不适、自费留学、提前工作等）退学或中途连读转为按硕士生培养时，已享受的博士生与硕士生的待遇差额要如数退还后方可办理手续。

十二、信息公开公示与申诉

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对硕博连读招生选拔复试结果在学院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3天。

涉及硕博连读研究生招生工作中的原则、方法、程序和结果等重要事项由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硕博连读招生选拔工作领导

小组集体决策。对在报考和考核过程中出现弄虚作假、违纪的考生，一经查实将取消其报考新疆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资格，拟录取者将取消入学资格，已取得学籍的开除学籍。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纪委对硕博连读研究生招生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

申诉电话：0991-4826261

十三、其他

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实施，由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负责解释。

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
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4月10日